

债券代码：112350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债券简称：16软控01
公告编号：2017-047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8月累计新增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日常监督问（五）》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就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情况进行披露，具体如下：

一、本公司本年度累计对外提供担保情况

（一）2016 年末本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合并口径）为 486,060.20 万元。

（二）2016 年末本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合并口径）为 11,346.00 万元。

（三）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合并口径）为 181,041.42 万元，累计新增担保 169,695.42 万元，累计新增担保占 2016 年末净资产（合并口径）的 34.91%。

二、单笔担保情况

本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对产业投资基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进行相关承诺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本公司拟与瑞元鼎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元鼎实”）、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阿特列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特列斯”）、西藏亚达斯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达斯新能源”）共同发起设立纽恩内聚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产业投资基金”或“基金”），基金总规模不超过180,002万元，瑞元鼎实及阿特

列斯作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分别认缴出资不超过1万元，本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不超过20,000万元，亚达斯新能源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不超过30,000万元，剩余出资由其他后续投资人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认缴。

为获得优先级有限合伙人的资金支持，保障产业投资基金的资金需求，本公司同意对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在合伙企业项下的实缴出资余额及其所预期的合伙收益提供增信，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做出相关不可撤销的承诺。增信总额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此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有效期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在此期间，拟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与有关机构签署相关合同、协议及办理签约等相关手续。

本次公司对外提供担保金额上限（本次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出资上限 130,000 万元+三年期固定收益 10%（单利））为 169,000 万元，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4.77%。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措施。

三、新增担保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和应对措施

目前本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上述新增担保情况对公司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如有后续进展，本公司会及时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7日